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1樓 (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60,893,156 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 38,113,890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 62.59%，已符合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

主席：董事長 陳繼明

記錄：鍾熔美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略)

三、報告事項

1.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詳附件一) 洽悉。
2. 一〇三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詳附件二) 洽悉。
3. 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詳議事手冊)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編造完竣，並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嘉玲、郭紹彬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本公司監察人等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前述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92,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1,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一〇四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

通過。

二、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具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三、本次盈餘分派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股東現金股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四、嗣後如因股本變動等，而影響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請授權董事會依本次股東常會決議擬分配盈餘總額，依除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88,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5,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因業務及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三、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7-40 頁（附錄一）。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92,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1,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更名暨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配合審計委員會之設置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並更改辦法為「董事選舉辦法」。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3-44 頁（附錄三）。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92,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1,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因業務及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5-46 頁（附錄四）。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92,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1,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因業務及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9-51 頁（附錄五）。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92,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1,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因業務及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三、修訂前條文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2-67 頁（附錄六）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5,792,29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21,600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於 104 年 6 月 5 日屆滿，擬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全面改選。

- 二、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再設置監察人，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三、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應選董事九至十一人，本次股東會應選董事 10 席（含獨立董事四席）。
- 四、新任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 104 年 6 月 2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 日止。原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 五、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04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
- 六、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姓名	學歷	經歷/現職	持有股數
簡瑞耀	清大動力機械工程系博士	方涓科技有限公司技術長 龍翹真空科技(股)公司董事 東君能源系統(股)公司總經理	0 股
陳俊良	臺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聯萌科技(股)公司/力鼎精密(股)公司資源運籌處資深處長、高力熱處理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0 股
甘炯耀	美國史丹佛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碩士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系學士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系副教授 國立雲林工專講師	0 股
姓名	學歷	經歷/現職	持有股數
王明郎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 喬治華盛頓大學 (Washington D.C., U. S. A.) 國際金融碩士 逢甲大學運輸工程學士	中華大學工業管理學系副教授 台灣開廣(股)公司：碳材部主任 造昶建設(股)公司：財管部主任 大昶興業(股)公司(造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財管部副理	0 股

- 七、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3 頁，附錄三。

- 八、敬請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

順序	戶號或身份證明 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1	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繼明	35,872,686
2	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繼興	34,578,200
3	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禮全	34,563,902
4	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瑞	34,420,918
5	31	黃振予	34,410,674
6	11519	春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素惠	34,397,762

獨立董事

順序	戶號或身份證明文件 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1	F121XXX459	簡瑞耀	34,335,497
2	G120XXX507	陳俊良	34,335,497
3	B120XXX359	甘炯耀	34,335,497
4	J121XXX583	王明郎	34,335,497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核議。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擬提報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股東會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解除明細如下表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	陳繼明	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國超投資興業法人董事代表、宏大國際法人董事代表、碩禾電子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長、New Elite Investments Ltd 法人董事代表、GLOBAL ACETECH CO. LTD 法人董事代表、芯和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迅投資(股)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綠燿能源(法人董事代表、鴻壬企業(法人董事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羽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豐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蘇州碩禾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永和電力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
代表人	陳繼興	宏大國際(股)公司董事長、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	蔡禮全	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之總經理、禾迅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綠燿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鴻壬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羽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豐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代表人	黃文瑞	芯和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迅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綠燿能源法人董事代表、鴻壬企業法人董事代表、家禾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羽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禾豐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永和電力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
董事	春如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	陳素惠	高醫大教授
董事	黃祇予	國碩科技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簡瑞耀	方涓科技有限公司技術長、龍翹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陳俊良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聯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獨立董事	甘炯耀	清大教授
獨立董事	王明郎	中華大學副教授

決議：本案之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8,113,890 權，贊成權數 34,533,175 權，反對權數 1,098,829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481,886 權，本案經表決後照原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45 分。

附件一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支持本公司，謹代表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在此致上最深的感謝！

回顧 103 年度，太陽能產業持續面臨嚴峻考驗，雙反及新雙反等議題接踵而至，多數太陽能業者仍不免虧損，財務狀況不佳，但本公司秉持著專心致力研究發展高效產品，與客戶合作開發高轉換效能的新產品，維持出貨量逐季成長，較前一年度倍增，營收及獲利皆再創新高，且整體財務結構面十分健全，經本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努力，於艱鉅的市況下，亦能繳出獲利豐碩的亮眼成績，本公司將繼續堅持努力，期待寒冬過去，春暖花開來臨。

本公司就三種產品出貨狀況分述如下：首先，本公司背面鋁漿產品，103 年度出貨量較前一年度成長逾四成，遠高於全球市場裝置量成長率 15%，反映本公司鋁漿市佔率持續增加，產品深具競爭力。背面銀漿產品，103 年度出貨量與前一年呈持平，主因成本因素改變印刷方式致減少耗量，銷售量雖持平，但市占率仍小有成長，高拉力低耗量的產品特性，為客戶認同。正面銀漿產品，103 年度全年出貨量大幅成長，較前一年度成長逾五倍，正銀產品營收佔本公司總營收比重已大於 5 成，是公司營收及獲利成長主要來源，正銀產品高轉換效率的特性，已與國際大廠不分軒輊，歷經數年努力，從送樣到量產，正銀知名度大幅提升，而正銀漿佔電池片生產成本比重高，加上對效率影響最甚，客戶使用上首重效率，正銀對本公司今年營收及獲利貢獻重大、挹注相當獲利。即便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大，本公司仍堅持在各項成本方面有效控制，採取妥善且有效的原物料避險機制，以期能達成穩健的獲利目標。

展望今年(104 年度)，依據太陽能市調機構 Photon 研究所指，2015 年太陽能終端裝置需求量從 2014 年的 47GW 成長至 57GW，整體成長達 10GW，年成長率約 20%；本公司鋁漿及背銀漿全球市佔率已高居前三大，出貨量將隨著太陽能產業需求成長有所增長，估計年成長將優於於市場年成長 20%目標，正銀漿則在產品效率品質

優勢下，以最佳產品性價比滿足客戶需求，在市佔率基期較鋁漿為低之下，出貨量可望成長五成以上。本公司以獨特的經營模式—「材料配方的設計業」與「製程整合的服務業」，從材料配方 design-in 客製化，客戶需求即時服務，到投入下游產品測試設備、提供製程整合服務，加上南部科學園區及蘇州設有服務據點，以便於就近技術服務客戶，有助於出貨量大幅提升。

另本公司三種漿料(正銀/背銀/背鋁)，結合母公司國碩科技高效矽晶片(wafer)與導電鍍帶(Ribbon)二種材料，「五合一」的太陽能材料搭配完整的解決方案，再加上太陽能系統設計規劃、設計整合能力的團隊，跨足太陽能電場投資營運部份，至 103 年底在台灣已完成設置約 6MW(百萬瓦)，同時積極轉往海外開發太陽能電站。103 年第三季新增日本 2.34MW(百萬瓦)千葉案場併網，104 年第二季完成日本福島 17MW(百萬瓦)大型太陽能電站併網商轉，開發中案件近 50MW，子公司禾迅投資將成為台灣最大規模太陽能售電運營商，未來不排除以 YIELD CO. 方式於資本市場籌資，期能為本公司提供長期穩定的收益報酬。

本公司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的目標一致，將繼續努力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的獲利與公司價值！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附件二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嘉玲及郭紹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江誠榮



監察人：林鴻昌



監察人：春如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素惠



中華民國 一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第 02854 號

(97)金管證(六)第 376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198,321	14.97	\$819,218	19.7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1,719,344	21.48	1,443,437	34.8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及六.5及七	2,079,447	25.97	303,219	7.32
1200	其他應收款		86,022	1.08	30,465	0.7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七	8,998	0.11	229,301	5.54
130x	存貨	四及六.6	1,329,258	16.60	268,437	6.48
1410	預付款項		33,893	0.42	44,560	1.0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0,476	0.63	50,426	1.2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05,759	81.26	3,189,063	77.0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8,697	0.11	8,697	0.2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170,882	14.62	588,009	14.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78,947	3.48	316,995	7.66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679	0.01	413	0.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423	0.01	18,115	0.4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七及八	41,053	0.51	19,019	0.4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00,681	18.74	951,248	22.98
1xxx	資產總計		\$8,006,440	100.00	\$4,140,311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	\$326,193	4.07	\$164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2	-	-	15,730	0.38
2150	應付票據		5,832	0.08	451	0.01
2170	應付帳款		396,648	4.95	373,161	9.0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919	0.22	36,147	0.87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04,459	2.55	92,360	2.2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305	0.10	4,618	0.1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219,230	2.74	120,352	2.9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6	325,899	4.07	4,448	0.11
	流動負債合計		1,503,485	18.78	647,431	15.6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3	1,541,283	19.25	-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及六.14	18,602	0.23	22,837	0.55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59,885	19.48	22,837	0.55
	負債總計		3,063,370	38.26	670,268	16.1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六.15				
3100	普通股股本		608,931	7.61	507,443	12.26
3110	資本公積	六.15	2,031,220	25.37	1,755,913	42.41
3200	保留盈餘	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6,536	4.45	294,586	7.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2,329	0.30
3350	未分配盈餘		1,939,426	24.22	896,727	21.66
	保留盈餘合計		2,295,962	28.67	1,203,642	29.07
3400	其他權益	六.20	6,957	0.09	3,045	0.07
3xxx	權益總計		4,943,070	61.74	3,470,043	83.81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8,006,440	100.00	\$4,140,311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碩禾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至十二月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9,561,561	100.00	\$4,766,91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五、六、16及七	(7,590,123)	(79.38)	(3,686,840)	(77.34)
5900	營業毛利	四、六、6、9、14、18及七	1,971,438	20.62	1,080,078	22.66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49,840)	(0.52)	(6,194)	(0.13)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6,194	0.06	5,663	0.1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927,792	20.16	1,079,547	22.65
6000	營業費用	六、9、14、17、18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5,615)	(1.11)	(69,351)	(1.45)
6200	管理費用		(149,373)	(1.56)	(104,620)	(2.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2,397)	(1.80)	(132,760)	(2.79)
	營業費用合計		(427,385)	(4.47)	(306,731)	(6.44)
6900	營業利益		1,500,407	15.69	772,816	16.2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9及七	19,567	0.20	18,391	0.3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及七	215,557	2.26	(49,172)	(1.03)
7050	財務成本	六、19	(23,525)	(0.25)	(261)	(0.0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五及六、7	14,250	0.15	(16,930)	(0.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5,849	2.36	(47,972)	(1.01)
7900	稅前淨利		1,726,256	18.05	724,844	15.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1	(231,781)	(2.42)	(105,346)	(2.21)
8200	本期淨利		1,494,475	15.63	619,498	12.9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0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4,701	0.05	(567)	(0.0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912	0.04	4,272	0.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13	0.09	3,705	0.0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03,088	15.72	\$623,203	13.07
	每股盈餘(元)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2	\$24.54		\$10.19	
			稅後		稅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2	\$24.25		\$10.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碩 德 律 師 事 務 所
 馬 七 村 社 區 郵 政 局
 總 機 櫃 蓋 章 處

民國一〇三年及 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500	31XX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41,255	\$1,749,975	\$234,636	\$8,458	\$652,399	\$(1,227)	\$(93,386)	\$2,992,110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950	-	(59,950)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871	(3,871)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2,690)	-	-	(242,69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6,188	-	-	-	(66,188)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1,904)	-	-	(1,904)
D1	102年度淨利	-	-	-	-	619,498	-	-	619,498
D3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67)	4,272	-	3,705
D5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8,931	4,272	-	623,20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938	-	-	-	-	93,386	99,324
Z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507,443	\$1,755,913	\$294,586	\$12,329	\$896,727	\$3,045	\$-	\$3,470,043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507,443	\$1,755,913	\$294,586	\$12,329	\$896,727	\$3,045	\$-	\$3,470,043
B1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1,950	-	(61,950)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329)	12,329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04,466)	-	-	(304,466)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1,488)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1,488	-	-	-	-	-	-	-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	275,307	-	-	-	-	-	275,307
C7	組成項目-認股權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902)	-	-	(902)
D1	103年度淨利	-	-	-	-	1,494,475	-	-	1,494,475
D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701	3,912	-	8,613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99,176	3,912	-	1,503,088
Z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608,931	\$2,031,220	\$356,536	\$-	\$1,939,426	\$6,957	\$-	\$4,943,07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碩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黃文端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金額		代碼	項目	金額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726,256	\$724,844	BBB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64)
A20000	調整項目：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86,4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97)
A20100	折舊費用	70,650	69,79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9,259)	(409,300)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1,306	1,41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895)	(29,747)
A20300	呆帳費用	927	3,4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44	16,0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5,730)	17,49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4)	-
A20900	利息費用	23,525	26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076
A21200	利息收入	(8,224)	(9,54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93)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93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175)	(17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4,250)	16,93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375)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55)	(2,2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9,727)	(516,00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6,457				
A23900	未實現銷售利益	43,646	531				
A29900	公司債發行費用	(5,000)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	5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276,834)	(736,14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1,776,228)	(219,897)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26,029	16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55,300)	(19,52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1,800,000	-
A3119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220,303	(229,13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4,466)	(242,69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060,821)	37,085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93,386
A31220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10,667	(8,0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21,563	(149,1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0)	(47,89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381	(5,41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3,487	186,128				
A3216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18,228)	34,5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6,681	16,738				
A32190	其他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2,687	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21,451	3,411				
A32240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增加	466	4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73,687)	(72,2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967	10,09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02)	(26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79,103	(798,98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5,211)	(71,38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9,218	1,618,2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2,733)	(133,83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8,321	\$819,21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端



會計主管：莊惠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第 02854 號

(97)金管證(六)第 376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654,801	17.33	\$1,001,779	20.6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784,384	8.21	71,264	1.4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2,451,837	25.67	1,663,555	34.3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	-	2,307	0.05
1200	其他應收款	97,415	1.02	41,875	0.8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337	0.05	202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1,692,800	17.72	351,967	7.26
1410	預付款項	221,756	2.32	58,262	1.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86,255	5.09	92,545	1.9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393,585	77.41	3,283,756	67.7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8,697	0.09	8,697	0.1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	-	1,509	0.0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及八	2,081,383	21.79	1,088,262	22.46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679	0.01	418	0.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3	3,130	0.03	19,681	0.4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402	0.67	443,602	9.1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58,291	22.59	1,562,169	32.24	
1xxx	資產總計	\$9,551,876	100.00	\$4,845,925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	\$678,111	7.10	\$369,234	7.6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3	-	-	15,730	0.33
2150	應付票據		5,833	0.06	451	0.01
2170	應付帳款		419,832	4.39	404,955	8.3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326	0.28	28,628	0.59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48,457	2.60	100,670	2.0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6,514	0.28	142,136	2.9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3	222,544	2.33	121,243	2.50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5	25,399	0.27	9,278	0.1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六.7	326,354	3.42	8,265	0.17
	流動負債合計		1,979,370	20.73	1,200,590	24.7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4	1,541,283	16.14	-	-
2540	長期借款	六.15	1,060,553	11.10	133,435	2.7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五及六.16	18,602	0.19	22,837	0.47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20,438	27.43	156,272	3.22
2xxx	負債總計		4,599,808	48.16	1,356,862	28.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六.17	608,931	6.37	507,443	10.47
3100	普通股股本		2,031,220	21.27	1,755,913	36.23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356,536	3.73	294,586	6.08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	-	12,329	0.26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1,939,426	20.31	896,727	18.51
3320	未分配盈餘		2,295,962	24.04	1,203,642	24.85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6,957	0.07	3,045	0.06
3400	其他權益	四、五及六.22	8,998	0.09	19,020	0.39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7	4,952,068	51.84	3,489,063	72.00
3xxx	權益總計		\$9,551,876	100.00	\$4,845,925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9,679,216	100.00	\$4,850,54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五、六.18及七	(7,650,185)	(79.04)	(3,755,205)	(77.42)
5900	營業毛利	四、六.7、10、16、20及七	2,029,031	20.96	1,095,342	22.58
6000	營業費用	六.10、16、19、20及七	(135,255)	(1.40)	(72,861)	(1.50)
6100	推銷費用		(195,481)	(2.02)	(129,291)	(2.67)
6200	管理費用		(177,453)	(1.83)	(137,392)	(2.8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8,189)	(5.25)	(339,544)	(7.00)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0,842	15.71	755,798	15.5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及七	21,958	0.22	18,188	0.3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及七	205,950	2.13	(53,791)	(1.11)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28,436)	(0.29)	(3,413)	(0.07)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	-	(2,432)	(0.05)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9,472	2.06	(41,448)	(0.85)
7950	稅前淨利		1,720,314	17.77	714,350	14.73
820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六.23	(237,504)	(2.45)	(104,716)	(2.16)
8300	本期淨利		1,482,810	15.32	609,634	12.5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12	0.04	4,272	0.09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4,701	0.05	(567)	(0.01)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13	0.09	3,705	0.0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91,423	15.41	\$613,339	12.6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六.24	1,494,475		619,498	
8620	非控制權益	六.17	(11,665)		(9,86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1,482,810		\$609,634	
8710	母公司業主		1,503,088		623,203	
8720	非控制權益		(11,665)		(9,864)	
9750	每股盈餘(元)	六.24	\$1,491,423		\$613,339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		稅後	
			\$24.54		\$10.19	
	稀釋每股盈餘	六.24	稅後		稅後	
			\$24.25		\$10.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祥

莊惠祥

碩禾電

碩禾電



碩禾
碩禾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31XX	36XX		
AI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441,255	\$1,749,975	\$234,636	\$8,458	\$652,399	\$(1,227)	\$(93,386)	\$2,992,110	\$23,955	\$3,016,065		
B1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59,950	-	(59,950)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871	(3,871)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42,690)	-	-	(242,690)	-	(242,690)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6,188)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66,188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1,904)	-	-	(1,904)	-	(1,904)		
D1	102年度淨利	-	-	-	-	619,498	-	-	619,498	(9,864)	609,634		
D3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67)	4,272	-	3,705	-	3,705		
D5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8,931	4,272	-	623,203	(9,864)	613,33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4,929	4,929		
NI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938	-	-	-	-	93,386	99,324	-	99,324		
Z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507,443	\$1,755,913	\$294,586	\$12,329	\$896,727	\$3,045	\$-	\$3,470,043	\$19,020	\$3,489,063		
AI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507,443	\$1,755,913	\$294,586	\$12,329	\$896,727	\$3,045	\$-	\$3,470,043	\$19,020	\$3,489,063		
B1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1,950	-	(61,950)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329)	12,329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04,466)	-	-	(304,466)	-	(304,466)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1,488)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1,488	-	-	-	-	-	-	-	-	-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	275,307	-	-	-	-	-	275,307	-	275,307		
C7	組成項目-認股權	-	-	-	-	(902)	-	-	(902)	-	(902)		
D1	103年度淨利	-	-	-	-	1,494,475	-	-	1,494,475	(11,665)	1,482,810		
D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701	3,912	-	8,613	-	8,613		
D5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99,176	3,912	-	1,503,088	(11,665)	1,491,423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1,643	1,643		
Z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608,931	\$2,031,220	\$356,536	\$-	\$1,939,426	\$6,957	\$-	\$4,943,070	\$8,998	\$4,952,06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二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720,314	\$714,350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調整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6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86,457)
A20100	折舊費用	99,866	86,189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97)
A20200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數)	4,156	2,45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0,949)	(680,468)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4,426	3,4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0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5,730)	17,49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70	2,095
A20900	利息費用	28,436	3,41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93)	-
A21200	利息收入	(9,026)	(10,14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808)	(396,05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938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210)	(12,00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2,43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5,790)	(1,183,34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7)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9	86,45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公司債發行費用	(5,000)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33,967	369,23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200	發行公司債	1,800,000	-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713,120)	(70,67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53,184	75,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792,822)	(882,51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945)	(7,28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307	(2,30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4,466)	(242,6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55,283)	(28,676)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93,38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34)	(35)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741	3,025
A31200	存貨增加	(1,340,833)	(20,08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73,481	290,668
A31220	預付費用增加	(163,355)	(15,3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3,280	(89,88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382	(5,41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14,877	216,01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623)	20,12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302)	26,915	E0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3,022	(735,7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37,419	17,61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1,779	1,737,564
A32190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	142,13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54,801	\$1,001,7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18,089	424				
A32240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增加	466	4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出)入	(727,415)	200,6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769	11,2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589)	(3,3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9,811)	(71,77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出)入	(845,046)	136,77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燁



附件四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441,152,096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失(103 年度)）	4,700,740
減：權益法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調整(103 年度)	(901,794)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444,951,042
加：103 年度稅後淨利	1,494,474,546
小計	1,939,425,588
提列項目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9,447,455)
可供分配盈餘	1,789,978,13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5 元)	(913,397,340)
期末未分配盈餘	876,580,793
附註： 本次盈餘分配原則：優先分配 103 年度盈餘。 配發員工紅利 92,268,858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26,900,542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董事長：陳繼明



經理人：黃文瑞



會計主管：莊惠樺



附件五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十五條	本公司得設董事九至十三人，監察人三至五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公開發行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其選舉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一人， <u>董事人數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u> ，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選舉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第十五條之一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法若有修訂時，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法若有修訂時，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第十五條之二	新增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
第十八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得隨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

	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電子郵件(E-mail)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情事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電子郵件(E-mail)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二十條	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本條刪除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因執行職務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分配酬勞。公司並得為董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因執行職務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如本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分配酬勞。公司並得為董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 <u>依法定程序</u> 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依法完納稅捐； 二、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八，不低於百分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依法完納稅捐； 二、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	增加股東股息紅利比利

	<p>四。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p> <p>六、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本公司目前正值成長期，為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p>	<p>比例不高於百分之八，不低於百分之四。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p> <p>六、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u>股東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u></p> <p>本公司目前正值成長期，為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p>	
<p>第二十九條</p>	<p>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一日訂立。</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七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六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四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四日。</p>	<p>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一日訂立。</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七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六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四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四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

附件六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名稱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董事選舉辦法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
第一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監察人，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選舉辦法辦理。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 及監察人 ，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選舉辦法辦理。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第二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法若有修訂時，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與監察人數目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法若有修訂時，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名額之選任，依本公司章程所訂為準。獨立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並載明於章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名額之選任，依本公司章程所訂為準。獨立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並載明於章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相關規定

	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依第一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	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依第一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	
第十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投票櫃，投票完畢後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隨即開票，開票時應由監票員開啟票櫃並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或指定司儀宣布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投票櫃，投票完畢後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隨即開票，開票時應由監票員開啟票櫃並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或指定司儀宣布董事及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

附件七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序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第六條	<p><u>背書保證辦理程序</u> (一~四略)</p> <p>五、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施行辦法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修正之；股東會不同意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改善計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並報告於董事會。 (餘略)</p>	<p><u>背書保證辦理程序</u> (一~四略)</p> <p>五、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施行辦法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修正之；股東會不同意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改善計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並報告於董事會。 (餘略)</p>
第八條	<p>內部控制</p> <p>一、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餘略)</p>	<p>內部控制</p> <p>一、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 (餘略)</p>
第十三條	<p>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附件八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序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第八條	<p><u>內部控制</u></p> <p>一、<u>略</u></p> <p>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視違反情況依公司獎懲辦法予以處分經理人及主辦人員。</p> <p>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準則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以加強公司內部控管。</p>	<p><u>內部控制</u></p> <p>一、<u>略</u></p> <p>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視違反情況依公司獎懲辦法予以處分經理人及主辦人員。</p> <p>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準則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以加強公司內部控管。</p>
第十一條	<p>附則</p> <p>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p> <p>(餘略)</p>	<p>附則</p> <p>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餘略)</p>

附件九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第七條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二)略。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三~五(略)</p>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二)略。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三~五(略)</p>
第八條	<p>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一、略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三)略。 (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以下略)</p>	<p>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 一、略 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 (一)~(三)略。 (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以下略)</p>
第九條	<p>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p>	<p>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一、略。 二、評估及作業程序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p>

<p>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七)略</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六款，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處理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四)略</p> <p>(五)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且本公司及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開發行公司經前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p> <p>1. 本公司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p>	<p>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七)略</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六款，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處理準則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u>審計委員</u>承認部分免再計入。</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四)略</p> <p>(五)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且本公司及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開發行公司經前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p> <p>1. 本公司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p>
---	--

	<p>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p> <p>2. 監察人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p> <p>3. 應將本款第三項第(五)款第1點及第2點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p> <p>(六)、(七)略</p>	<p>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p> <p>2. 監察人審計委員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p> <p>3. 應將本款第三項第(五)款第1點及第2點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p> <p>(六)、(七)略</p>
第十條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略</p> <p>(二) 1~2 略。</p> <p>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以下略)</p>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略</p> <p>(二) 1~2 略。</p> <p>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以下略)</p>
第十二條	<p>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交易原則與方針</p> <p>(一)~(二) 略。</p> <p>(三) 權責劃分</p> <p>1. 財務部門</p> <p>(1)~(3)略</p> <p>(4) 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p> <p>A. 避險性交易之核決權限</p>	<p>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交易原則與方針</p> <p>(一)~(二) 略。</p> <p>(三) 權責劃分</p> <p>1. 財務部門</p> <p>(1)~(3)略</p> <p>(4) 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p> <p>A. 避險性交易之核決權限</p>

	核決 權人	每日交易權限	淨累積部位交 易權限		核決 權人	每日交易權限	淨累積部位交 易權限
	總經理	US\$100(含)萬以 下	US\$300(含)萬 以下		總經理	US\$100(含)萬以 下	US\$300(含)萬 以下
	董事長	US\$100 萬以 上，1,000 萬 (含)以下	US\$300 萬以 上，3,000 萬以 下		董事長	US\$100 萬以 上，1,000 萬 (含)以下	US\$300 萬以 上，3,000 萬以 下
	董事 會	US\$1,000 萬以 上	US\$3,000 萬以 上		董事 會	US\$1,000 萬以 上	US\$3,000 萬以 上
	<p>B. 其他特定用途交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p> <p>C.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2.~4. 略</p> <p>二、風險管理措施:略</p> <p>三、內部稽核制度</p> <p>(一)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監察人。</p> <p>(二)略</p> <p>四、五(略)</p>			<p>B. 其他特定用途交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p> <p>C.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2.~4. 略</p> <p>二、風險管理措施:略</p> <p>三、內部稽核制度</p> <p>(一)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監察人<u>審計委員</u>。</p> <p>(二)略</p> <p>四、五(略)</p>			
第十七 條	<p>實施與修訂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p>			<p>實施與修訂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p>			

	<p>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u>審計委員</u>。另外若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	--	---